



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
SHANDONG WIN-HON. LAW FIRM

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

关于 2018 年山东省（聊城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

-2018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法律意见书

中国 山东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柳园南路 2 号

电话：0635—8361000



目 录

释义	1
第一部分 法律意见书引言	2
第二部分 法律意见书正文	4
一、本次发行要素概览	4
二、本次发行发行主体	5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对应的项目	6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6
（二）本次发行对应的项目及有关信息	6
四、本次发行文件及有关机构	11
（一）法律意见书	11
（二）专项评价报告	11
（三）信用评级	12
五、法律风险及防范措施	13
（一）法律风险	13
（二）风险控制措施	14
六、结论	15

释 义

除非本法律意见书中另有所说明，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1. 中国-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2. 财政部-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3. 聊城市政府-指聊城市人民政府
4. 发行人-指山东省人民政府
5. 本次发行-指 2018 年山东省（聊城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18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6. 本所-指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
7. 和信会所-指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上海新世纪-指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9. 国发[2014]43 号文-指《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
10. 财预[2016]155 号文-指《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11. 财预[2017]89 号文-指《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
12. 财预[2018]28 号文-指《试点发行地方政府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财预[2018]28 号）
13. 财预[2018]34 号文-指《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 号）
14. 财库[2018]61 号文-指《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 号）

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

关于 2018 年山东省（聊城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

-2018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法律意见书

鲁万 2018 非第 099-2 号

第一部分 法律意见书引言

致：聊城市财政局

根据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与聊城市财政局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之约定，本所担任 2018 年山东省（聊城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18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发行事项的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依据《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83 号）、《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试点发行地方政府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财预[2018]28 号）、《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 号）、《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 号）等法律、

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以及政策文件的规定，对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

◆重要提示及声明

1、本所依据《预算法》、财预[2017]89号文、财预[2018]28号文、财预[2018]34号、财库[2018]61号文等法律法规之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存在的事实，并根据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2、本所律师认定某些事项是否合法有效，是以该等事项发生之时所应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依据。

3、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已经得到如下保证：聊城市财政局已经提供了本所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要求提供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该等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并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对于出具法律意见至关重要而又无独立证据支撑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其他有权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作判断。

4、本所律师同意将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发行备案的法律文件之一，随同其他材料一同报送；愿意作为公开披露文件，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所及承办律师在出具本次发行法律意见书过程中恪守诚信原则，保证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独立客观。

6、本所律师仅就发行人本次发行所涉及的法律问题进行核

查，不对有关财务评价报告、信用评级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法律意见书涉及该等内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文件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律师对该等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7、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发行文件中自行引用法律意见书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次债券发行事宜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第二部分 法律意见书正文

一、本次发行要素概览

1. 债券名称：2018 年山东省（聊城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18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2. 发行人：山东省人民政府（转贷给聊城市人民政府）。
3. 发行品种：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4.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付息债券。
5.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共计发行人民币 21.26 亿元。
6. 信用级别：由发行人聘请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机构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7.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8.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人民币，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10. 发行方式：招标发行。

11.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2. 税务提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的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本所律师认为：聊城市为本期债券发行已披露本期债券主要发行要素。

二、本次发行发行主体

本次发行发行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发行成功后转贷给聊城市政府，符合财预〔2018〕28 号第五条“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以下简称省级政府）为棚改专项债券的发行主体。试点期间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级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棚改专项债券的，由其省级政府统

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规定。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对应的项目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专项用于指定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由指定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偿还本息。

（二）本次发行对应的项目及有关信息

地域	片区名称	概况	实施单位	已取得批复文件	备注
东昌府区	母向庄片区	该项目拟建于聊城市东昌府区海源路以东，聊堂西路以南。该区域基础设施配套完善，交通、通讯条件便捷。拆迁范围为海源路以东，聊堂西路以南；拆迁范围土地面积 43.35 亩。该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 86425.00 m ²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55910.00 m ² ，公建面积 8041.00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22474.00 m ² 。	聊城市安置业有限公司	聊东环审（2016）43 号、东昌发改审（2016）108 号、鲁建住字（2016）108 号	
	鑫亚片区	该项目安置区建设地点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鲁化路以东，青年路以西，润荷街以北，兴华路以南。本项目安置区为原址建设，地块总占地 4488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33610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02194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97520 平方米，公建建筑面积 467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1416 平方米。		鲁建住字（2018）15 号、东昌发改审（2018）30 号	
	郑官屯片区	本项目安置区建设地点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松桂大街以南、清平路以北、平原路以东、博州路以西。项目安置区为原址建设，地块总占地 7511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45185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86152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172072 平方米，公建建筑面积 1408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9033 平方米。		聊东环审（2018）131 号、东昌发改审（2018）20 号	
	固均店片区	本项目位于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东路以南、四新河以西，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项目占地 40597m ² （合 60.9 亩），总建筑面积约为 74684m ²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为 54726 m ² 、公建 3608m ² ，地下建筑面积为 16350m ² ，其中储藏室建筑面积 5611m ² ，车库建筑面积 10739m ² 。	聊城经开区置业有限公司	鲁建住字（2018）15 号、聊国土开发（2018）25 号、聊开经字（2018）24 号、用地预审、规划选址复函	
高新区	徐田片区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江路以南、小湄河以东、规划路以北。地理位置与自然条件优越，交通便利。该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30705m ² （折合 196.06 亩），可建设用地面积 119563 m ² ，回迁安置区总建筑面积 368013m ²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260842m ² 、公建建筑面积 16569m ² ，地上车库建筑面积 74560m ² ，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 16042m ² 。	山东九州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鲁建住字（2016）10 号、聊高新环报告表（2017）5 号、聊高新区经字（2018）12 号、符合规划说明	
旅游度假区	东钱片区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郭屯街以北、付家路以西、文汇路以东，凤城路以南。该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39366m ² （折合 59.05 亩），总建筑面积	聊城润泰投资有限公司	鲁建住字（2018）15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聊江发改审	

		面积 105572m ² , 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78732m ² , 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 26840m ² , 项目容积率 2.0, 建筑密度 19%, 绿地率 35%, 共 612 户, 居住人数 1959 人。		(2018) 4 号、用地预审意见	
	郭屯片区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 郭屯街以南、清泽路以西、和源路以东, 曹植路以北。该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63469m ² (折合 95.2 亩), 总建筑面积 211072m ² , 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158672m ² , 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 52400m ² , 项目容积率 2.5, 建筑密度 20%, 绿地率 35%, 共 1290 户, 居住人数 4128 人。		鲁建住字 (2018) 15 号、聊东环审 (2018) 84 号、聊江发改审 (2018) 3 号、用地预审意见	
	三和路南首区	项目征收范围为临清市曙光路以东、三干渠以西、文化路以南、华美路以北。本项目主要内容内容包括三部分: 临清市三和路南首片区的征收补偿、土地平整和安置房建设。项目征收及整理土地 261190.00 平方米, 其中住宅用地 200246.00 平方米、临街房屋 (门营) 用地 12920.00 平方米、企业用地 48024.00 平方米, 征收合法房屋建筑面积 153100.00 平方米, 其中住宅面积 140180.00 m ² 、临街房屋 (门营) 面积 12920.00 m ² , 征收户数 743 户。		不涉及新增占地证明、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复函、规划意见函、临发改投资 (2018) 14 号、鲁建住字 (2018) 15 号	
临清	青年启秀片区	青年启秀片区项目位于温泉水路以南、南环路以东、新华路以西、启秀路以西, 育新路片区项目位于龙山路以东、青年路以南、新华路以西、温泉水路以北。本项目主要内容内容包括三部分: 征收补偿、土地平整和安置房建设。项目合计征收及整理土地 303764 平方米, 征收合法房屋建筑面积 184707.3 平方米, 征收户数 1063 户。	临清市安竣建设有限公司	不涉及新增占地证明、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复函、规划意见函、临发改投资 (2018) 13 号、鲁建住字 (2018) 15 号	
	育新路片区				
	新华永青片区	新华永青片区项目位于先锋路以南、青年路以北、永青路以东、曙光路以西, 葡萄园社区项目高铁沿线所涉及的四个居委会, 甄八里、牛八里、东闫、西闫。本项目主要内容内容包括三部分: 征收补偿、土地平整和安置房建设。项目合计征收及整理土地 752608.00 平方米, 征收合法房屋建筑面积 309534.30 平方米, 征收户数 1554 户。		不涉及新增占地证明、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复函、规划意见函、临发改投资 (2018) 12 号、鲁建住字 (2018) 15 号、鲁建住字 (2017) 20 号	
阳谷	博济桥片区	项目拆迁区域和建设地点均位于阳谷县博济桥办事处, 项目包含博济桥金水湖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金谷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谷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3 个项目, 共计 10 个片区。本项目主要内容内容包括三部分: 各片区的征收补偿、土地平	阳谷兴阳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阳国资预字 (2018) 11 号、阳发改字 (2018) 38 号、阳规划函字 (2018) 008 号、环境影响登记	

东阿		整和安置房建设。项目合计征收及整理土地 370680 平方米，征收合法房屋建筑面积 238150 平方米，征收户数 1698 户。安置区总占地面积 9.47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24 万平方米，安置区建成后可提供住宅 1894 套。	表、鲁建住字 (2018) 15 号	
	侨润片区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阳谷县侨润街道办事处，项目包含侨润谷山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侨润振华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侨润景阳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3 个分项目，共计 8 个片区。本项目拆迁工程涉及侨润片区，拆迁合法建筑面积 258420.00 平方米，拆迁户数 1824 户。项目拆迁安置全部采用实物安置的方式，共建设安置房 1848 套。本项目安置区为原址建设，安置区总占地 924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75450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221760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203280 平方米，公建建筑面积 1848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3690 平方米。容积率 2.40，绿化率 35%。	阳国资预字 (2018) 9 号、阳发改字 (2018) 39 号、阳发改规函字 (2018) 0010 号、环境影响登记表、鲁建住字 (2018) 15 号	
	狮子楼片区	项目建设地点均位于阳谷县狮子楼街道办事处，项目包含狮子楼片区电缆集团家属院棚户区改造项目、狮子楼会丰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狮子楼会盟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3 个分项目，共计 6 个片区。本项目安置区为原址建设，安置区总占地 10015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98545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240360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220330 平方米，公建建筑面积 2003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8185 平方米。容积率 2.40，绿化率 35%。	阳国资预字 (2018) 10 号、阳发改字 (2018) 40 号、阳发改规函字 (2018) 0009 号、环境影响登记表、鲁建住字 (2018) 15 号	
	文化街南部国有片区	项目位于聊城市东阿县二千渠以东，工业街以西，商业街以南，规划路以北。本项目安置区为原址建设。安置区规划占地面积 13754.42 m ² (折合 20.63 亩)，总建筑面积 47361.85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3444.38 m ² ，包括住宅 31904.06 m ² 、配套公建 1540.32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13917.47 m ² ，包括储藏室 3092.77 m ² 、车库 10824.70 m ² 。	鲁建住字 (2017) 8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东发改核 (2017) 141 号	东阿县惠民房地产开发中心
	大王片区	大王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89580.00 m ² (折合 134.37 亩)，总建筑面积 241413.51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76777.44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64636.07 m ² 。	鲁建住字 (2017) 8 号、东环报告表 (2017) 59 号、东发改核 (2017) 37 号	

在平	中街东 部(二 干渠) 片区	本项目安置区为异地建设,安置地点位于聊城市东阿县二千渠以西,青年街以东,曙光街以北,阿脑街以南。安置区规划占地面积 25281.91 平方米(折合 37.92 亩),总建筑面积 90505.2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63164.33 平方米,包括住宅 60814.51 平方米、商业 2349.8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7340.96 平方米,包括储藏室 5989.76 平方米、车库 21351.19 平方米。		鲁建住字(2017)8 号、东环报 告表(2017)60 号、东发改核 (2017)139 号	
	沈庄片 区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57815.00 m ² (折合 86.72 亩),总建筑面积 141321.62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00504.50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40817.12 m ² 。		鲁建住字(2017)8 号、东环报 告表(2017)57 号、东发改核 (2017)144 号	
	京都片 区	项目位于茌平县新政东路以南、文化路以北、中心街以东、迎宾大道以西。拆迁占地面积 171142.00 m ² (合 257 亩),拆迁房屋面积 98748.00 m ² 。拆迁户数 762 户(其中:北关村 430 户,单位老家属区 332 户),拆迁涉及人数 3048 人。安置区占地面积 66896.00 m ² (约合 100.34 亩),总建筑面积 209805.00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6830.00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22975.00 m ² 。规划建设 18 层住宅楼 13 栋,养老服务中心 1 栋及部分商业、配套公建。安置区内绿地率、容积率、建筑密度等服从京都片区棚户区总体规划。	茌平县宜居 置业有限公司	鲁建住字(2017)8 号、茌环管 (2017)166 号、茌发改审(2017) 27 号、不涉及新增占地证明、茌 住建字(2017)54 号	

综上，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聊城市上述棚户区改造项目，上述项目属于聊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本期债券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人发行，募集资金通过转贷的方式转贷给聊城市人民政府，最终用于聊城市上述棚户区改造项目，符合“财预[2018]28号文”关于“市县级政府确需棚改专项债券的，由其省级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财预[2016]155号文”关于“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应当纳入本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及“财预[2017]89号文”关于“市县级政府确需举借相关专项债务的，依法由省级政府代为分类发行专项债券、转贷市县使用。专项债券可以对应单一项目发行，也可以对应同一地区多个项目集合发行。”的相关要求。

四、本次发行文件及有关机构

（一）法律意见书

本所是经山东省司法厅批准设立并合法存续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现持有《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370000728639763Y）。本所指派的律师李意、邹洪荣均持有律师执业证，且二人均通过年检。

（二）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会所为本次发行出具了《2018年山东省聊城市棚户区

改造专项债券（二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信专字【2018】第 000238 号），报告认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流入预测表，公允的反映了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拆迁土地挂牌出让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为项目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入，能够满足棚户区改造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

和信会所现持有济南市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30690342410，营业范围：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同时，和信会所现持有山东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编号为 370100013706，具备为本次发行提供会计咨询的资格。

（三）信用评级

上海新世纪为本次发行出具了《2018 年山东省政府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18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报告编号：新世纪债评（2018）010832），评级结果：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

上海新世纪持有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132206721U，营业范围：资信服务，企业资产委托管理，债券评估，为投资者提供投资咨询及

信息服务,为发行者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同时,上海新世纪持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编号:ZPJ003)。因此,上海新世纪为在中国境内工商注册且具备证券市场资信评级能力的评级机构,具备为本次发行提供资信评级的资格。

五、法律风险及防范措施

(一) 法律风险

1、征地拆迁风险

本次发行对应的投资项目涉及改造社区和农户众多,被拆迁人可能因认为房屋征收补偿政策不公平、对未来规划建设房屋的面积、价值、地理位置不满、自身意愿等原因,拒绝拆迁补偿方案,或者要求政府部门重新核定并提高征收补偿标准,影响拆迁进度,后续开发进程也无法按照计划进行。

2、腾空土地处置和房地产开发风险

本项目对腾空土地处置和开发,是基于现有政策、土地现状以及建设规划不发生变化的方案,可能存在城市总体规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处置和开发方案调整。

3、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次发行债券存续期间,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化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棚户区改造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4、流动性风险

本次发行的专项债券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流通，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及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在转让时存在无法找到交易对象而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按照《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变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的通知》（财预[2016]152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17]41号）等文件规定，经聊城市政府批准，聊城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聊城市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该预案主要包括总则、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预警和预防机制、应急响应、后期处置、保障措施、附则等内容。该预案规定，对地方政府债务，由各级政府根据实际举借债务数额，确保债券本金偿付。

2、根据财预[2018]28号文第二十九条之规定，如本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聊城市政府可以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棚改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

入实现后予以归还，确保债券本金偿还。

六、结论

根据以上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 1、本次发行发行主体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发行主体合格。
- 2、本次发行对应的棚改项目已取得部分批准文件，且已列入棚改计划。
-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专项用于指定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由指定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偿还本息。
- 4、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法律顾问、会计师事务所、资信评级机构均具备相应从业资质。
- 5、根据《专项评价报告》，项目预期收益为项目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入，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符合财预[2017]89号文和财预[2018]28号文的相关规定，满足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要求。
- 6、本次发行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但相关法律风险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本法律意见书自本所盖章及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六份，本所留存一份，其余五份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

(此页无正文，为法律意见书签字盖章页)



负责人 李 意:

经办律师 李 意:

经办律师 邹洪荣:

2018 年 9 月 3 日

經國美談

(長編)

經	國
美	談
歸	藏
墨	子
鍾	子

律师事务所 执业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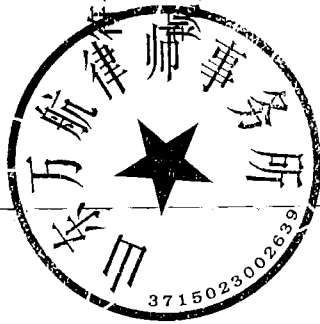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70000728639763Y

山东万航

律师事务所,

符合《律师法》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规定的条件, 准予设立并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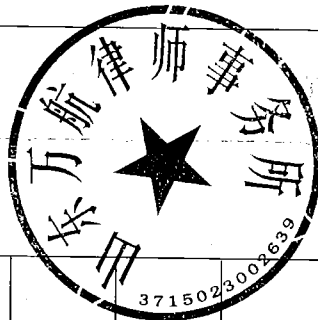
23715200110164377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17 年 11 月 07 日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 (一)

名称	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
住所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2号新东方国际B座六楼
负责人	李意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设立资产	100万元
主管机关	聊城市司法局
批准文号	鲁司发函(2001)71号
批准日期	2001-06-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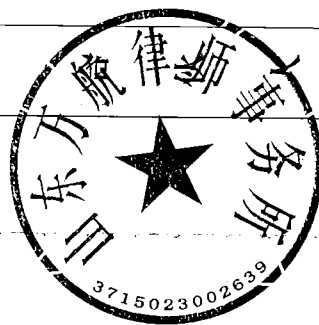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 (二)

李意 弓家卫 刘军华 李建国 殷志强 赵春军 李连民	黄萍 张树杰 张强 甄天伦 刘继华 葛建华
合 伙 人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 (三)

合 伙 人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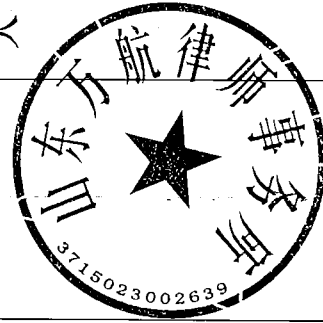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五）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六）

合 伙 人

合 伙 人



律师事务所登记事项 (七)

序号	分 所 名 称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律师事务所变更登记 (一)

事项	变 更	日 期
名 称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住 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变更登记 (六)

退出合伙人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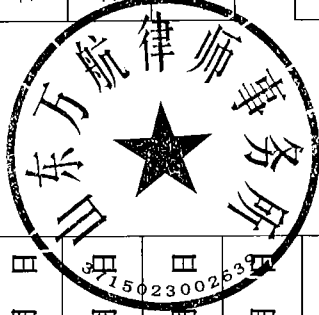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变更登记 (七)

退出合伙人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变更登记（八）

退出合伙人姓名	日 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记录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考核机关	
考核日期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考核机关	
考核日期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考核机关	
考核日期	

律师事务所年度考核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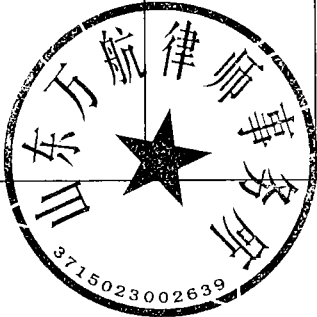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考核机关	
考核日期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考核机关	
考核日期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考核机关	
考核日期	

律师事务所处罚记录

处罚事由	处罚种类	处罚机关	处罚日期



备 注

注 意 事 项

一、《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是律师事务所依法获准设立和执业的有效凭证。本证应当加盖发证机关印章，并应当加盖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专用章（首次发证之日起首次年度检查考核完成前除外）。

二、《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分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律师事务所应将正本置



于该所执业场所的醒目位置，副本用于查验。
三、《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不得伪造、变造、出租、出借、抵押、转让和损毁。本证如有遗失，应立即向所在地县（区）司法行政机关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律师事务所变更登记事项，应持本证到原发证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律师事务所申请换发新证，应当将本证交回原发证机关。

四、律师事务所受到停业整顿处罚的，由执业机构所在地县（区）司法行政机关收回其执业许可证，并于处罚期满时发还。律师事务所受到吊销执业许可证处罚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的，应当将其执业许可证交回原发证机关注销。除司法行政机关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和吊销本证。

五、了解律师事务所详细信息，请登录

核验网址：_____。

No. 50077331

执业机构 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15190910639172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37091290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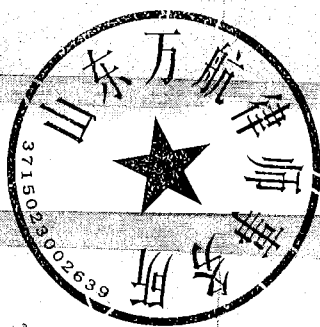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26 日



持证人 李意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72501196308162417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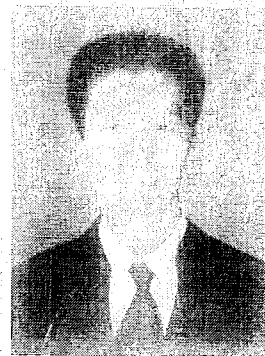
考核年度	二〇一六年
考核结果	称 职
备案机关	山东省聊城市司法厅 专用章
备案日期	有效期： 2017年5月-2018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一七年
考核结果	称 职
备案机关	山东省聊城市司法厅 专用章
备案日期	有效期： 2018年5月-2019年5月

执业机构

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3715221388713250814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093715224212

持证人

邹洪荣

性

别

男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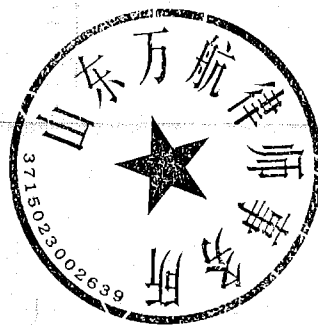
山东省司法厅

身份证号

3715221388713250814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13 日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一七年
考核结果	合格
备案机关	潍坊市司法局 专用章
备案日期	有效期： 2018年5月至2019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